

認購指定投資產品享高達 HK\$3,888 現金獎賞

由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客戶認購股票掛鉤投資達指定累計金額，可享高達 HK\$3,888 現金獎賞。

「認購指定投資產品享高達 HK\$3,888 現金獎賞」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本優惠只適用於持有創興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的有效個人或聯名投資賬戶，並於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經本行進行任何股票掛鉤投資交易的客戶，但不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晉身為本行悅秀理財或悅進理財的客戶（「合資格客戶」）。
3.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透過本行任何香港分行（包括電話委辦指示服務）成功認購股票掛鉤投資（「合資格投資產品」）累計達等值港幣首 HK\$300,000，可獲 HK\$300 現金獎賞，其後合資格投資產品累積認購金額每達等值 HK\$100,000，可獲 HK\$100 現金獎賞。合資格投資產品現金獎賞上限為 HK\$3,888。
4. 如以非港幣為交易貨幣，有關交易金額將以交易日期當天的兌換價（由本行釐定）折算為港幣計算，本行保留更改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唯一酌情權。
5. 本行將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將現金獎賞誌入合資格客戶之投資賬戶的港幣結算賬戶。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個結算賬戶，最終獲取現金獎賞的結算賬戶將由本行決定。
6. 合資格客戶之投資賬戶的港幣結算賬戶必須於本行誌入現金獎賞時仍然有效，否則將不能享有相關現金獎賞。
7. 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暫停或終止上述優惠及更改其條款及細則，而無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8. 本推廣不適用於本行員工。
9.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0.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重要聲明

- 股票掛鉤投資屬複雜產品。閣下應就股票掛鉤投資審慎行事。
- 股票掛鉤投資已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但證監會的認可並不表示證監會認許或推介產品手冊所提述的此產品，亦不表示證監會對此產品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

風險披露聲明

- 本宣傳品之內容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買賣任何投資產品或提供投資服務之招攬、邀請及建議。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 股票掛鈎投資不同於一般定期存款，亦不保本，其為內含衍生工具的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股票掛鈎投資並無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掛鈎投資並無以發行人的任何資產或任何的抵押品作為抵押。股票掛鈎投資乃發行人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一般無抵押非後償合約責任。當閣下購買股票掛鈎投資，閣下所依賴的是發行人的信用可靠性。倘發行人無償債能力或違反發行人於股票掛鈎投資項下的責任，在最差情況下，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投資。購買股票掛鈎投資並不同於購買掛鈎／參考股票，閣下對掛鈎／參考股票於投資期內並無任何權利（倘於結算日期釐定須向閣下交付掛鈎／參考股票，閣下將自估值日／屆滿日期享有掛鈎／參考股票的權利則除外）。股票掛鈎投資為持有至到期而設，發行人只提供有限度的莊家活動安排，倘閣下於到期前出售閣下於發行人的股票掛鈎投資，閣下收取的金額或會大幅低於閣下的原投資金額。部份股票掛鈎投資附有自動贖回機制／自動贖回細則，倘觸發自動贖回機制／符合自動贖回細則，有關股票掛鈎投資將會提早終止。閣下將承擔市場情況可能已經改變且可能妨礙閣下根據類似條款作出任何進一步投資的再投資風險。有關股票掛鈎投資的產品詳情及風險披露，請參閱相關的銷售文件。閣下不應只根據此宣傳品便決定投資股票掛鈎投資。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考慮本身的投資目標、財務狀況、風險承受程度及其他相關條件，並細閱有關銷售文件及風險披露聲明，如有任何疑問，應在決定投資前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上披露並不盡錄所有風險。
- 客戶如將外幣兌換成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的波動而獲利或蒙受虧損。如果產品以外幣訂價或投資以其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持有人將要面對匯率波動的風險或受外匯管制或其他限制，其收益或贖回產品的金額亦有機會減少。因此，閣下應慎重考慮該項目是否適合閣下的財務狀況以及投資目標。人民幣目前並未能自由兌換，而香港各銀行進行人民幣兌換均受中國及／或香港有關規管當局或有關機構不時釐定之規則、指引、規定及條款所規限。
- 本宣傳品由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任何監管機構審閱。